财政部公告2006年第11号 - - 发行2006年记账式(十三期)国债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 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8/2021_2022__E8_B4_A2_ E6 94 BF E9 83 A8 E5 c80 318931.htm 财政部公告(2006年 第11号)根据国家国债发行的有关规定,财政部决定发 行2006年记账式(十三期)国债(以下简称本期国债),现 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一、本期国债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 场、证券交易所市场(以下简称各交易场所)及试点商业银 行柜台面向社会各类投资者发行。试点商业银行包括中国工 商银行、中国农业银行、中国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在全国已 经开通国债柜台交易系统的分支机构(以下简称试点银行) 。二、本期国债实际发行面值总金额为331.1亿元,其中计划 发行300亿元,根据有关规定甲类成员追加认购31.1亿元。 三 本期国债期限7年,经投标确定的票面年利率为2.89% ,2006年8月31日开始发行并计息,9月5日发行结束,9月11日 起在各交易场所和试点银行柜台上市交易。本期国债在各交 易场所交易方式为现券买卖和回购,试点银行柜台为现券买 卖。通过试点银行柜台购买的本期国债,可以在债权托管银 行质押贷款,具体办法由各试点银行制定。 四、本期国债为 固定利率附息债,利息按年支付,利息支付日为每年的8月31 日(节假日顺延,下同),2013年8月31日偿还本金并支付最 后一年利息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 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